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3-A320-07R2

修正案号: 39-7975

一. 标题: 氧气—旅客气态氧系统—改装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在生产线上已执行改装mod 33125 (安装旅客气态氧系统) 而未执行改装mod 153555和改装mod 155860的所有生产序列号(MSN)的空客A319-115和A319-133型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 EASA AD 2014-0045_correction, 2014 年 3 月 4 日颁布;
2. EASA AD 2014-0045, 2014 年 2 月 25 日颁布;
3. Airbus SB A320-35-1062, 2013 年 2 月 1 日;
4. Airbus SB A320-35-1062R01, 2013 年 12 月 17 日, 及后续批准版本;
5. Airbus SB A320-35-1030, 2006 年 4 月 03 日, 及后续批准版本;
6. Airbus SB A320-35-1036, 2007 年 6 月 14 日, 及后续批准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13-A320-07R1, 39-7725

1 由于飞行中出现一次ECAM警告“CARGO SMOKE”, 机组选择备降并安全着陆。航后检查发现旅客气态氧系统(Gaseous Oxygen System-GOS)附近、靠近货舱区域的地方发生了一次严重起火。具体起火原因尚未查明。空客经过详细调查研究, 确定空客A319飞机当前选装的旅客气

态氧系统在设计上不够稳健，无法阻止此类突发情况。

这种情况如不及时纠正，可能会导致不可控的火灾发生，从而造成飞机损失。

为解决这种不安全状况，空客开发了改装mod 153555，用来改进（选装的）A319飞机旅客气态氧系统，并发布了服务通告（SB）A320-35-1062，给出了针对在役飞机的相应改装程序。

因此，CAAC颁发适航指令CAD2013-A320-07R1，要求对旅客气态氧气系统进行改装。

自CAD2013-A320-07R1颁发以后，Airbus SB A320-35-1062中泄压阀（pressure relief valve）安装部分发现错误，并已根据改装mod 155860对该SB进行纠正并修订。

基于上述原因，本指令保留CAD2013-A320-07R1（被替代）的要求，但要求按照Airbus SB 35-1062R01的完成说明来执行相关措施。

2 除非已经完成，否则应采取以下措施：

2.1 自2013年8月1日（CAD2013-A320-07R1生效之日）起24个月内，按照Airbus SB A320-35-1062R01执行旅客气态氧系统改装。

2.2 对于在本指令生效之日前已按照Airbus SB A320-35-1062原版的完成说明执行改装的飞机，自2013年8月1日（CAD2013-A320-07R1生效之日）起24个月内，完成Airbus SB A320-35-1062R01的附加工作部分（additional work）要求的措施。

2.3 在执行本指令2.1段或2.2段要求的改装之前或同时，按照Airbus SB A320-35-1030 和 Airbus SB A320-35-1036执行相关改装。

3 等效符合性方法：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用等效的符合性方法以及调整完成时间，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14 年 3 月 11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14 年 3 月 7 日

七. 联系人： 陈丹

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28-85710321